

附件 1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 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 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 五、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九、其他公开信息

第二部分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七、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省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 十四、省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 十五、新增资产配置表
- 十六、中央转移支付补助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七、部门项目中期规划预算表

附件 2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其职能作用是维护宪法和法律的统一正确的实施。主要职责：1. 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2.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3. 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4. 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5. 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6. 负责其他应当由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共设置 5 个内设机构和 1 个派出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及驻看守所检察室。

所属单位 0 个。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是全力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坚持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第一位，坚决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和宗教极端活动。依法严惩黄赌毒偷拐骗等违法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继续严厉打击非法集资、传销、电信网络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做好检察环节社会治安防控工作，积极参与城乡社区治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推进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

二是着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创新检察环节服务保障重大战略部署的思路和措施，严肃惩治危害脱贫攻坚、生态保护等各类犯罪，突出惩治金融等领域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加大产权司法保护力度，平等保护公民、企业合法权益，支持企业家创新创业，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稳定的发展环境。

三是扎实有效履行检察监督职责。牢牢把握全面依法治国

的要求，进一步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全面加强刑事诉讼、民事行政、控告申诉、刑事执行、未成年人检察等法律监督工作，综合运用抗诉、纠正违法、检察建议、公益诉讼等监督手段，加强人权司法保障，不断提升检察监督实效和公信力。

四是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以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为重点，进一步完善检察权运行监督制约、检察职业保障等机制，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助推司法改革。

五是全面加强检察机关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检，加强队伍履职能力和作风建设，打造过硬检察队伍。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不断夯实基层基础。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5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 1 个；差额供给单位 0 个；定额补助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1 个；参公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24 年 12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35 人，工勤人员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实有 31 人，其中：财政全额保障 31 人，财政差额补助 0 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 0 人。

离退休人员 3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3 人。

车辆编制 5 辆，实有车辆 5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5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15,142,728.99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1,652,728.99 元，政府性基金 0.00 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0.00 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00 元，事业收入 0.00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其他收入 3,490,000.00 元。

与上年对比部门财务总收入减少 682,358.26 元，下降 4.3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减少 782,358.26 元，下降 6.29%，主要原因分析：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其他收入增加 100,000.00 元，增长 2.95%，主要原因分析：在职转提前退休人员增加，香格里拉市财政局拨入提前退休人员工资及社保缴纳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1,652,728.99 元，其中：本年收入 11,408,693.89 元，上年结转收入 244,035.10 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408,693.89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财政拨款 0.00 元。

与上年对比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82,358.26 元，下降

6.29%，其中：本年收入减少 1,006,393.36 元，下降 8.11%，主要原因分析：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减少；上年结转收入增加 224,035.10 元，增长 1120.18%，主要原因分析：因受需要继续实施项目、政府采购办理期限较长、合同跨年支付等因素影响，上年结转项目资金收入增多。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5,142,728.99 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11,652,728.99 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78,693.89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006,393.36 元，下降 8.61%，主要原因分析：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 974,035.10 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24,035.10 元，增长 29.87%，主要原因分析：因受需要继续实施项目、政府采购办理期限较长、合同跨年支付等因素影响，上年结转项目资金支出增多。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 7,450,244.44 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 1,676,035.10 元，主要用于聘用制书记员补助经费支出和办案业务工作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851.52 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7.82 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工伤保险、失业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407,742.90 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424,830.29 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664.00 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生育保险、大病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796,562.92 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住房公积金。

五、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与中央配套事项

我部门无与中央配套事项。

（二）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我部门无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三）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我部门无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

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0 个，采购预算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元。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200,000.00 元，较上年减少 180,000.00 元，下降 47.37%，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与上年对比无变化的原因是：本年及上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均为 0.00 元。

（二）公务接待费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5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0,00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50 次，共计接待 400 人次。

与上年对比无变化的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规范管理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为 160,000.00 元，较上年减少 180,000.00 元，下降 52.9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元，较上年减少 180,000.00 元，下降 10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0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共计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增减变化原因:1.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是我部门较上年拟购置车辆数减少 1 辆，拟购置车辆数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对比无变化的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规范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对办案业务用房及专业技术用房、综合用房进行规范化的物业管理，使资产发挥应有的使用效益；做好安保、保洁、绿化养护等物业管理工作，为检察办案创造良好氛围和舒心环境。

（二）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一是围绕服务大局，切实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二是强化诉讼监督，进一步促进司法公正。三是立足执法办案，深入化解社会矛盾，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四是加强检察队伍建设，继续提高执法办案能力和水平。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支出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安

排 1,106,743.84 元,与上年对比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125,057.28 元,下降 10.15%,主要原因分析:在职人员人数减少,公用经费等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人民检察院部门资产总额 15,023,492.24 元,其中,流动资产 839,723.15 元,固定资产 12,849,861.60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1,271,514.55 元,其他资产 62,392.94 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35,402.47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202,661.6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238,413.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1,000.00 元;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其中出租资产 0.00 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 0.00 元。鉴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精准数据,需在完成 2024 年决算编制后才能汇总,此处公开为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上报)资产月报数据。